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文 件

新财资环〔2024〕52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 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自治区林草局，有关地（州、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30号），经对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报送〈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建议分配方案〉的函》（新林规字〔2024〕103号）审核研究，现下达 2024 年第二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项目代码为 10000017Z175070050001） 万元，具体项目名称及金额详见附件。

各地（州、市）收入请列入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11002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1 节能环保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照具体支出列入相应科目。自治区本级单位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

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中生态护林员支出方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切实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根据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中，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专项资金取得实效。预算执行结束后，由自治区林草局组织项目所在地相关单位按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汇总报自治区财政厅。

请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规定，加强资金监督管理，加快预算执行，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保证资金规范安全使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分配汇总表

2.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

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分配表

3.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分配表

4.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分配表

5.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6.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经济分类科目及政府采购指标分解表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分配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合计	(一) 其他 自然保护地 支出	(二) 重点 野生动植物 保护	(三) 生态 护林员	备注
			2110406-自然 保护地	2110404-生物 及物种资源保 护	2110401-生态 保护	
合计		22235.00	5568.00	3201.00	13466.00	
一	自治区林草局	2359.00	413.00	1946.00		
1	林草局机关	1885.00		1885.00		
2	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8.00		28.00		
2-1	天东局本级	12.00		12.00		
2-2	天东局米泉分局	6.00		6.00		
2-3	天东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10.00		10.00		
3	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446.00	413.00	33.00		
3-1	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413.00	413.00			
3-2	天西局本级	33.00		33.00		
二	地州单位	19876.00	5155.00	1255.00	13466.00	
1	乌鲁木齐市	160.00		160.00		
2	伊犁州	663.00		109.00	554.00	
3	塔城地区	1092.00	865.00	78.00	149.00	
4	阿勒泰地区	482.00		107.00	375.00	
5	博州	2214.00	2106.00	50.00	58.00	
6	昌吉州	46.00		46.00		
7	哈密市	124.00		30.00	94.00	
8	吐鲁番市	26.00		26.00		
9	巴州	2297.00	1983.00	219.00	95.00	
10	阿克苏地区	2225.00	201.00	190.00	1834.00	
11	克州	1561.00		85.00	1476.00	
12	喀什地区	5095.00		40.00	5055.00	
13	和田地区	3891.00		115.00	3776.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备注
合计				5568.00	
一	自治区单位			413.00	
1	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天西局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视频监控系统维护升级包括更换云台、无人机机场、增加太阳能板、更换蓄电池、更换逆变器、其他配件、监控塔维护等； 2. 保护区管理，包括：生态站测流堰防洪坝加固；管护所站日常维护、饮水工程提升等； 3. 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包括生物多样性、保护区管理等； 4. 科普宣教，包括：业务培训、夏令营自然教育、全自动语音播放系统采购安装。	413.00	
二	地州单位			5155.00	
(一)	塔城地区			865.00	
2	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乌苏管理分局	1.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保护区“天、空、地”生态网络感知可视化显示系统、无人机自动巡护及管理系统等； 2. 生物多样性保护，自然资源调查； 3. 科普宣教包括宣传牌、界桩、大林班界桩、小林班界桩； 4. 保护区管理，包括：管护所站日常维护、改造及功能提升。	300.00	
3	巴尔鲁克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巴尔鲁克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 生态网络感知系统提升，包括：系统升级、维保及培训；布设红外相机50个及电池等； 2. 保护区管理，包括：管护所站日常维护、改造；防火物资储备；巡护道路维护，简易巡护用桥布设；巡护设备购置，巡护摩托10辆、雪地巡护摩托2辆；野生动物救护饲草料购置； 3. 生态保护宣传教育，包括：大型宣传牌、功能区界碑、林班界碑、小班界桩等；	565.00	
(二)	博州			2106.00	
4	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甘家湖梭梭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精河管理分局	1.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天、空、地”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站点建设提升、维保服务培训、无人机巡护及管理系统、梭梭林遥感监测、野生植物综合监测点、室外LED数据展示屏、野生动物AI动态监测点、可视化显示系统及一期、二期生态监测系统升级、维保、年报等； 2. 保护区自然资源调查； 3. 保护区管理，包括：管护所站维护、功能提升及用电改造等。	218.00	
5	温泉新疆北鲵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温泉新疆北鲵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天空地”生态网络感知系统维保、功能升级； 2. 科普宣教，包括：宣传牌制作，科普宣教中心维护升级，标本制作等； 3. 生态保护恢复，包括：疫源疫病监测站点维护、监测救护设备购置；新疆北鲵潜在适宜栖息地资源调查与评估；北鲵栖息地与生境恢复； 4. 保护区管理，包括：疫源疫病监测站点维护；管护所站维护改在；日常管护巡护；	346.00	
6	艾比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艾比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 保护区管理，包括：管护所站日常维护、电力改造及功能提升，管护巡护道路维护； 2. 生物多样性保护，包括：艾比湖独有物种—马鹿保护研究工程、古树名木（保护区内胡杨王）保护项目；重点野生动物及鸟类监测； 3.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保护区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建设；生态修复保护系统建设。	1542.00	
(三)	巴州			1983.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实施单位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备注
7	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态监测数据专线扩容、网络数据存储设备扩容；无人机自动巡护系统建设；野生动物红外抓拍摄像机布设； 2. 亚洲野猫生存现状调查与栖息地质量评估。	210.00	
8	阿尔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阿尔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 保护区管理，包括：日常管护巡护道路维护；管护所站日常维护，功能提升及用电改造；移动临时管护点布设； 2. 科普宣教，包括：科普宣教展馆vr视频、二维码信息制作；动物标本制作； 3. 陆生野生动物数量及栖息地调查等。	1773.00	
(四)	阿克苏地区			201.00	
9	托木尔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托木尔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1. 保护区管理，包括：管护站维护，饮水工程、用电改造等功能提升；生物多样性调查、防火、野生动植物保护等简易管护巡护设备购置； 2.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包括：资源监测中心维修改造。	201.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合计				3201.00
一	自治区单位			1946.00
(一)	自治区林草局本级	自治区野生动植物本底资源调查项目	1. 开展2024年度天西局及阿山局林区野生动物本底资源调查项目。 2. 开展克拉玛依市、博州、和田地区、哈密市喀什地区、塔城地区、巴州、昌吉州、阿山局林区野生植物本底资源调查项目。	1885.00
(二)	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8.00
1	天东局本级	天东局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项目	购置消毒液等防控物资。	12.00
2	天东局米泉分局	米泉分局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购置药品、笼舍、饲料等物资。	6.00
3	天东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乌鲁木齐南山分局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购置药品、笼舍、饲料等物资。	4.00
4	天东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乌鲁木齐南山分局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6.00
(三)	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33.00
1	天西局本级	天西局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购置药品、笼舍、饲料等物资。	9.00
2	天西局本级	天西局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项目	购置消毒液等防控物资。	24.00
二	地州单位			1255.00
(一)	乌鲁木齐市			160.00
1	乌鲁木齐市本级	乌鲁木齐市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类防控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110.00
2	乌鲁木齐县	乌鲁木齐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0.00
3	乌鲁木齐县	乌鲁木齐县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30.00
(二)	伊犁州			109.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4	伊犁州州本级	伊犁州野生动物收容救助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30.00
5	尼勒克县	尼勒克县野生动物收容救助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5.00
6	巩留县	巩留县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20.00
7	新源县	新源县野生动物收容救助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5.00
8	昭苏县	昭苏县野生动物收容救助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9.00
(三)	塔城地区			78.00
9	塔城地区本级	塔城地区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0.00
10	托里县	托里县野生动物危害防控项目	采购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物资、开展宣传教育。	8.00
11	塔城市	塔城市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20.00
12	乌苏市	乌苏市野生动物危害防控项目	采购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物资、开展宣传教育。	10.00
13	乌苏市	乌苏市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20.00
(四)	阿勒泰地区			107.00
14	阿勒泰地区本级	阿勒泰地区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50.00
15	阿勒泰地区本级	阿勒泰地区额河杨原生境保护项目	开展额河杨原生境保护、宣传教育。	30.00
16	布尔津县	布尔津县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	8.00
17	布尔津县	布尔津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9.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五)	博州			50.00
18	博州本级	博州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5.00
19	温泉县	温泉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0.00
20	精河县	精河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0.00
21	博乐市	博乐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0.00
22	阿拉山口市	阿拉山口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5.00
(六)	昌吉州			46.00
23	奇台县	奇台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4.00
24	吉木萨尔县	吉木萨尔县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13.00
25	呼图壁县	呼图壁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9.00
(七)	哈密市			30.00
26	哈密市本级	哈密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30.00
(八)	吐鲁番市			26.00
27	吐鲁番市本级	吐鲁番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6.00
(九)	巴州			219.00
28	巴州本级	巴州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5.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29	巴州本级	巴州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与防控物资购置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20.00
30	巴州本级	巴州雪莲原生境保护项目	雪莲原生境保护及宣传教育。	15.00
31	轮台县	轮台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治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35.00
32	轮台县	轮台县野生动物致害防控项目	采购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物资、开展宣传教育。	40.00
33	和静县	和静县野生动物致害防控项目	采购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物资、开展宣传教育。	30.00
34	博湖县	博湖县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与防控物资购置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16.00
35	和硕县	和硕县野生动物收容救助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0.00
36	库尔勒市	库尔勒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8.00
37	库尔勒市	库尔勒市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与防控物资购置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20.00
(十)	阿克苏地区			190.00
38	乌什县	乌什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构建移动蓄水池。	30.00
39	乌什县	乌什县野生动物致害防控项目	采购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物资、购置鸣叫驱赶器2100个、开展宣传教育。	50.00
40	温宿县	温宿县野生动物致害防控项目	采购野生动物致害防控物资、开展宣传教育。	50.00
41	库车市	库车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置饲草料、笼舍、救助药品等物资。	20.00
42	沙雅县	沙雅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置饲草料、救助药品、笼舍等。	40.00
(十一)	克州			85.00
43	克州本级	克州野生动物收容救护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30.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金额
44	克州本级	克州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20.00
45	阿图什市	阿图什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0.00
46	阿合奇县	阿合奇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5.00
(十二)	喀什地区			40.00
47	喀什地区	喀什地区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0.00
48	塔什库尔干自然保护区	塔什库尔干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30.00
(十三)	和田地区			115.00
49	和田县	和田县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项目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物资储备、宣传教育。	30.00
50	洛浦县	洛浦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0.00
51	于田县	于田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30.00
52	民丰县	民丰县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20.00
53	和田市	和田市野生动物收容救护项目	购买饲草料、救助药品。采购社会第三方救治服务。	15.00

附件4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生态护林员补助)分配表

单位：人、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选聘人数	2024年分配 金额	调减金 额	已提前下 达金额	此次下达 金额
合计		44332	42417	1915	28951.00	13466
一	伊犁州	1890	1690	200	1136.00	554
1	察布查尔县	477	414	63	273.00	141.00
2	尼勒克县	449	449		311.00	138.00
3	伊宁县	60	60		40.00	20.00
4	霍城县	110	110		76.00	34.00
5	新源县	150	150		104.00	46.00
6	昭苏县	243	243		169.00	74.00
7	特克斯县	223	86	137	39.00	47.00
8	巩留县	178	178		124.00	54.00
二	塔城地区	650	152	498	3.00	149
9	托里县	475	100	375	1.00	99.00
10	裕民县	115	27	88	1.00	26.00
11	额敏县	60	25	35	1.00	24.00
三	阿勒泰地区	1317	1271	46	896.00	375
12	青河县	306	306		212.00	94.00
13	吉木乃县	561	561		389.00	172.00
14	阿勒泰市	70	61	9	49.00	12.00
15	布尔津县	70	49	21	49.00	
16	哈巴河县	310	294	16	197.00	97.00
四	博州	205	190	15	132.00	58
17	温泉县	152	152		95.00	57.00
18	博乐市	53	38	15	37.00	1.00
五	哈密市	307	307		213.00	94
19	巴里坤县	307	307		213.00	94.00
六	巴州	562	483	79	388.00	95
20	若羌县	60	60		42.00	18.00
21	且末县	110	76	34	76.00	
22	博湖县	142	97	45	97.00	
23	和静县	150	150		104.00	46.00
24	焉耆县	100	100		69.00	31.00
七	阿克苏地区	3414	3140	274	1306.00	1834
25	乌什县	1353	1353		652.00	701.00
26	柯坪县	526	526		188.00	338.00
27	阿克苏市	580	580		252.00	328.00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生态护林员补助)分配表

单位：人、万元

序号	地州市、县市区	选聘人数	2024年分配 金额	调减金 额	已提前下 达金额	此次下达 金额
28	温宿县	8	5	3	2.00	3.00
29	库车市	440	255	185	40.00	215.00
30	沙雅县	197	197		100.00	97.00
31	新和县	255	174	81	46.00	128.00
32	拜城县	20	15	5	10.00	5.00
33	阿瓦提县	35	35		16.00	19.00
八	克州	6376	5900	476	4424.00	1476
34	阿图什市	1781	1781		1236.00	545.00
35	阿克陶县	1842	1842		1278.00	564.00
36	阿合奇县	1554	1078	476	1078.00	
37	乌恰县	1199	1199		832.00	367.00
九	喀什地区	16430	16410	20	11355.00	5055
38	疏附县	1407	1407		976.00	431.00
39	疏勒县	822	822		570.00	252.00
40	英吉沙县	1113	1113		772.00	341.00
41	莎车县	3411	3411		2367.00	1044.00
42	叶城县	3184	3184		2210.00	974.00
43	岳普湖县	1000	1000		694.00	306.00
44	伽师县	1178	1178		818.00	360.00
45	塔什库尔干县	279	279		194.00	85.00
46	泽普县	989	969	20	675.00	294.00
47	麦盖提县	990	990		660.00	330.00
48	巴楚县	1330	1330		923.00	407.00
49	喀什市	727	727		496.00	231.00
十	和田地区	13181	12874	307	9098.00	3776
50	和田县	1336	1336		927.00	409.00
51	墨玉县	3069	3069		2130.00	939.00
52	皮山县	1692	1385	307	1174.00	211.00
53	洛浦县	1635	1635		1135.00	500.00
54	策勒县	1622	1622		1126.00	496.00
55	于田县	2200	2200		1527.00	673.00
56	民丰县	625	625		384.00	241.00
57	和田市	1002	1002		695.00	307.00

备注：调减金额是由于生态护林员动态调整或上年结转结余导致。

2024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资金名称		(2024年度)														
中央主管部门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中央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														
其中：第一批		174,903.0														
第二批		132,668.0														
年度目标		支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开展能力和建设生态保护和修复，提高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森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恢复向进一步和可持续发展转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加强生态保护林建设和管理，资金使用规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13,914.36	66.4	244.87	1046.67	786.24	200.83	554.58	1365.08	247.12	176.52	2232.78	1266.76	230.62	620.4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修复面积（万亩）	551.84	7.01	26.73	14.7	9.35	2	15.61	0.6	7.4	1.6	211.7	142.9	0	65.21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数量（个）	26.0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生动植物救护任务（个）	16.0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专项救护物种数（个）	7.00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源调查监测站（个）	27.00													
		林草系统管理的一级古树和名木开展抢救复壮数量（株）	8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人）	44,332.00													
		林草系统管理的一级古树和名木开展抢救复壮合格率（%）	≥8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天然林乔木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和管理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稳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林场）职工、国家公园管理人员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资金名称		2024年度															
资金主管部门	资金主要部门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财政部、国家林业草原局															
		林草部、国家林业草原局															
		林草部、国家林业草原局															
中央财政资金(万元)		5238.00															
其中：第一类		2077.00															
第二类		326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目标值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	评价结果	评价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时间	评价地点	评价人员	评价单位	评价日期	评价备注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区域绩效目标表分解表

(2024年度)

资金名称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中央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42417.00																			
其中：第一批		28951.00																			
第二批		13466.00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全区44332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原则上每人每年按1万元进行补助；每年开展岗前培训、专业培训不少于2次；护林员补助当期兑现率不低于90%；通过选聘生态护林员将部分脱贫贫困人口就地转为生态护林员，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值	阿克苏地区	巴州	哈密市	博州	塔城地区	阿勒泰地区	克州	喀什地区	和田地区
		数量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人）	44332.00	计划标准	44332.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1890	650	1317	205	307	562	3414	6376	16430	1318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历史标准	是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各地州年度开展岗前培训次数（次）	≥2	计划标准	≥2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2	≥2	≥2	≥2	≥2	≥2	≥2	≥2	≥2	≥2	≥2
		时效指标		完成选（续）聘工作时限（天）	≤30	历史标准	≤3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补助标准（元/人/年）		10000	计划标准	10000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护林员对自然生态环境保护效果	显著	计划标准	显著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护林员对政策落实满意度（%）	≥85	历史标准	≥8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85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天保工程区）区域绩效目标分解表

资金名称		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保护修复项目—天保工程区）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省级财政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中央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38,0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切实加强天然林资源保护，落实4918万亩管护任务，加强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体系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规则	佐证资料	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管护面积（万亩）	4,918	计划标准	4,918.00	15.00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工作资料	50.45	149.35	124.38						
			国有林修复面积（万亩）	4.88	计划标准	—	15.00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原始凭证		3.55	176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得分	工作资料	100	100	100						
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计划标准	得到有效保护	7.5	按评判等级得分	工作资料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计划标准	明显	7.5	按评判等级得分	工作资料	明显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计划标准	显著	7.5	按评判等级得分	工作资料	显著	显著	显著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稳定	计划标准	稳定	7.5	按评判等级得分	工作资料	稳定	稳定	稳定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85	10	满意度得分	工作资料	≥85	≥85	≥85							
		阿克苏地区	巴州	博州	阿勒泰地区	塔城地区	伊犁州	塔城地区	阿勒泰地区	博州	巴州	阿克苏地区	克州	喀什地区	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	新疆农业大学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826	4349.734	826	—	—	—	—	—	—	—	—	—	—	—	—	—	—
</																		

2024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经济分类科目及政府采购指标分解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金额	其中：政府采购指标
1	西天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	2110406-自然保护区保护地	小计		413.000	256.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6培训费	7.5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123.000	120.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0	
				50601资本性支出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31.000	58.000
				50601资本性支出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66.000	
				50601资本性支出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8.000	78.000
2	林草局机关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小计		1885.000	1885.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885.000	1885.000
3	天东局本级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防控项目）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小计		12.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0	
4	天东局米泉分局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小计		6.000	0.32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专用材料费	5.680	
				50601资本性支出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0.320	0.320
5	天东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小计		10.000	0.35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专用材料费	3.5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6劳务费	1.2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其他交通费	3.45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0	
				50601资本性支出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550	0.350
6	天西局本级	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项目）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小计		33.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专用材料费	24.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0	

(此页无正文)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财政部新疆监管局、自治区审计
厅，本厅预算处、国库处、财政内控监督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2024年6月13日印发
